

# 國立政治大學師資培育中心中等教育學程教育學分認定表



Institute of Teacher Education

教育部 100 年 2 月 18 日 台中(二)字第 1000022301 號函核定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學號	姓名	系所年級別	緊急聯絡電話	備註

中等教育學程教育學分認定欄(由學生確實填寫)						審核欄(審核人員填寫)		
規定中等教育學程 教育學分科目		學分數	已修習科目	學分數	成績	可採認學分	審核人簽章	備註
					上			
1	教育概論	2						<b>教育基礎課程 必備</b> *92 學年度起修讀之學程生，教育概論為必修，2-4 項至少三選一 *95 學年度起修讀之學程生，1-4 項為群修，至少四選二
2	教育心理學	2						
3	教育哲學	2						
4	教育社會學	2						
5	教學原理	2						<b>教育方法學課程 必備</b> *91 學年度以前修讀之學程生，至少四選二 *92 學年度以後修讀之學程生，至少六選三
6	班級經營	2						
7	教育測驗與評量	2						
8	教學媒體與操作	2						
9	課程發展與設計	2						
10	輔導原理與實務	2						
11	國文科(語文學習領域)教材教法與教學實習	4						<b>教育實習課程 必備</b> (11-26 項至少十六選一) *92 學年度起修讀之學程生，需先修過教育概論 *95 學年度起修讀之學程生，1-4 項群修至少四選一
12	英文科(語文學習領域)教材教法與教學實習	4						
13	數學科(數學學習領域)教材教法與教學實習	4						
14	歷史科(社會學習領域)教材教法與教學實習	4						
15	地理科(社會學習領域)教材教法與教學實習	4						
16	公民與社會科(社會學習領域)教材教法與教學實習	4						
17	輔導科(綜合活動學習領域)教材教法與教學實習	4						
18	第二外語科-日文教材教法與教學實習	4						
19	第二外語科-韓文教材教法與教學實習	4						

20	資訊科技概論科教材教法與教學實習	4							
21	商業與管理群(文書事務科/國際貿易科/商業經營科/會計事務科/資料處理科)教材教法與教學實習	4							
22	外語群(應用外語科英文/應用外語科日文)教材教法與教學實習	4							
23	電機電子群(資訊科)教材教法與教學實習	4							
24	藝術群(電影電視科)教材教法與教學實習	4							
25	設計群(廣告設計科)教材教法與教學實習	4							
26	家政群(幼兒保育科)教材教法與教學實習	4							
27	德育原理	2							教育專業 選修課程 選備 (至少 12 學分)
28	美育原理	2							
29	學校行政	2							
30	教育行政	2							
31	教育政策與法規	2							
32	教育與職業輔導	2							
33	教育改革	2							
34	教育政策分析	2							
35	教育法規	2							
36	教育與非營利組織	2							
37	比較教育	2							
38	性別教育	2							
39	公民教育	2							
40	親職教育	2							
41	人際關係	2							
42	人際關係與溝通	2							
43	生涯輔導	2							
44	永續發展	2							
45	未來課程實踐	2							
46	現代教育思潮	2							
47	近代教育思潮	2							
48	哲學概論	2							
49	教育史	3							
50	比較國際教改	2							
51	雙語教育與雙語學校經營	3							
52	性別教育你我他	2							
53	中等教育	2							
54	原住民教育	2							

55	人權與人權教育	2							
56	海洋教育	2							
57	本土教育	2							
58	環境教育	2							
59	生命教育	2							
60	後現代哲學與教育	2							
61	特殊教育導論	3							
62	特殊兒童心理與教育	3							
63	學習障礙導論	2							
64	心理衛生	2							
65	批判思考教學	2							
66	教學設計	2							
67	教學心理學	2							
68	學習心理學	2							
69	發展心理學	2							
70	認知心理學	2							
71	青少年心理學	2							
72	人格心理學	3							
73	普通心理學	3							
74	教育遊戲設計	3							
75	智慧型學習環境設計	3							
76	團體輔導	2							
77	另類教育全球經驗研究	3							
78	青少年偏差行為與輔導	3							
79	學習障礙教學策略	2							
80	學習困難診斷與輔導	2							
81	行為改變技術	2							
82	行動研究	2							
83	質性研究	2							
84	教育統計學	2							
85	教育研究法	2							
86	個案研究	2							
87	諮商理論與技術	3							
88	英語聽說教學評量	2							
89	課程設計	2							
90	課程領導	2							
91	課程統整	2							
92	學校本位課程	2							
93	九年一貫課程理論	2							
94	潛在課程與懸缺課程	2							
95	教學媒體	2							
96	主題教學	2							
97	創造力教學	2							
98	教師專業發展	2							

99	多元文化與教育	2						
100	人文主義的教育	2						
101	課程與未來學	2						
102	N世代學習	2						
103	戶外探索設計與實施	2						
104	戶外教學法	2						
105	多元文化	2						
106	社區學習與終身學習	3						
107	鍵盤樂	2						
108	文化與教育	2						
109	智慧財產權保護	2						
110	媒體素養	2						
111	資訊融入教與學	2						
112	數位學習	2						
113	器樂合奏	2						
114	婚姻與家庭	3						
115	教育人類學	2						
116	中國教育史	2						
117	西洋教育史	2						
118	台灣教育史	2						
119	潛在課程與大學教育	2						
120	童軍教育	3						
121	文教事業創業與經營	3						
122	學習科技理論與設計	3						
123	兒童戲劇	2						
124	表演藝術	2						

必備：\_\_\_\_\_學分      選備：\_\_\_\_\_學分      合計：\_\_\_\_\_學分

◎備註：

- 一、教育基礎課程(4~8 學分)。
- 二、教育方法學課程 (6~12 學分)。
- 三、教育實習與教材教法課程 (4 學分，須與任教科目相同)。
- 四、教育專業選修課程(至少 12 學分，惟上述教育基礎課程及教育方法學課程科目超修學分數，得採計為選修學分)
- 五、至少應修習 26 學分。
- 六、自 99 學年度起修讀教育學程學生適用，98 學年度(含)以前得適用之。
- 七、師培生依規定修畢本中心所開課程學分者，由本校依教育部規定發給中等教育學程證明書。

◎繳交本表時，請將成績單正本裝訂於後。

師資培育中心主任簽章	認定學分數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合格